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襄政办函〔2022〕13号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襄汾县住建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为扎实开展全县住建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决定成立襄汾县住建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周建民	县委常委、县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	韩文跃	县政协副主席、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马瑞刚	县住建局局长
成 员：	王思公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张国强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谷志荣	县水利局局长
	李护林	县公安局副局长
	张文平	县交警大队大队长
	黄钻刚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全县住建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

附件：重点任务清单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襄汾县住建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名称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备注
1	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牵头对全县所有城乡自建房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消除自建房安全隐患；推动自建房全部按要求录入全国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系统信息平台，实现数据化管理；健全完善相关地方性法规、制度、标准规范，形成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2022年9月中旬，完成3层及以上、6米以上跨度、结构形式复杂、加建改建扩建、人员密集等重点经营性自建房的全面隐患排查； 2023年6月底，完成经营性自建房之外的其他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摸清城乡自建房基本情况，录入全国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系统信息平台； 2024年5月底，基本完成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 2025年5月底，完成全部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健全完善城乡自建房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实现城乡自建房数据化管理。	

襄汾县住建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名称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备注
2	天然气置换煤气(燃气老旧管网改造)	①18000户人工煤气用户的天然气置换; ②使用20-30年人工煤气老旧管网改造。	① 2022年10月底完成 ② 2022年8月底完成	
3	燃气用户“三强制”改造	对全县燃气用户更换安装灶具熄火保护装置、不锈钢波纹管、自闭阀。	2022年7月底完成	
4	瓶装液化石油气整治	查处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黑窝点”、跨区域经营、倒罐充装销售等非法经营行为;清收置换非法液化石油气钢瓶。	长期坚持	

襄汾县住建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名称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备注
5	加气站 日常安全 全检查	查处人员无证上岗、违规操作等各类安全隐患；规范储存充装、防爆消防、监测预警、人员防护等安全措施。	长期坚持	
6	县城建成 区防汛安 全	负责县城建成区内洪涝、山洪等灾害的防范与处置工作，确保在汛期不引发城市内涝，严防出现人员伤亡和群众财产损失事件。	2022年汛期	